

证券代码：301022

证券简称：海泰科

公告编号：2023-124

债券代码：123200

债券简称：海泰转债

##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泰科”）于2023年9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增资事项概述

海泰科模塑（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海泰科”）成立于2019年，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塑料零部件生产和销售。泰国海泰科自成立以来，生产经营情况向好发展。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泰国海泰科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700.00万元人民币向泰国海泰科增资，全部计入泰国海泰科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泰国海泰科注册资本将由98,486,000.00泰铢增加至181,720,594.00泰铢（增资后实际注册资本以泰国当地政府登记审批为准）。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Hi-Tech Mould & Plastics (Thailand) Co., Ltd. (中文名称：海泰科模塑（泰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7月8日
注册资本	98,486,000.00 泰铢
注册地址	泰国春武里省是拉查县卡堪冲镇第7村700/6

<b>经营范围</b>	各种模具的制造、研究、设计、经销和出口；各种模具维修服务提供；橡胶相关各种产品的制造、分销和出口；各种塑料制品的制造、分销和出口。		
<b>股权结构</b>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持股 0.0040%； 公司持股 99.996%； 本次增资前后，公司均持有泰国海泰科 100%股权。		
<b>主要财务数据（万元）</b>	<b>项目</b>	<b>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6月</b>	<b>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b>
	资产总额	8,349.41	11,515.76
	负债总额	2,057.48	5,579.03
	净资产	6,291.93	5,936.72
	营业收入	3,341.37	9,090.58
	净利润	303.55	2,224.70

注：2022 年度财务数据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三、本次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完成后，泰国海泰科注册资本将由 98,486,000.00 泰铢增加至 181,720,594.00 泰铢（增资后实际注册资本以泰国当地政府登记审批为准），公司仍持有泰国海泰科 100%股权。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动，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向泰国海泰科增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有助于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管，不断完善管理体系及风险控制，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确保境外全资子公司规范运营。

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增资，投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尚需履行国内的境外投资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和审批程序，尚需履行泰国当地政府相关部门的企业登记变更程序。

### 五、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一）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以自有资金对泰国海泰科增资 1,700.00 万元人民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经营需要，可以进一步增强泰国海泰科资金实力和运营能力。本次增资后，泰国海泰科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前后，公司均持有其 100% 股权。因此，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泰国海泰科增资 1,700.00 万元人民币。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以自有资金对泰国海泰科增资 1,700.00 万元人民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经营需要，可以进一步增强泰国海泰科资金实力和运营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泰国海泰科增资的事项。

###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以自有资金对泰国海泰科增资 1,700.00 万元人民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经营需要，可以进一步增强泰国海泰科资金实力和运营能力。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泰国海泰科增资的事项。

##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